

证券代码：837546

证券编号：辉弘光能

主办券商：新时代证券

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为开拓光伏电站相关业务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公司拟设立参股公司浙江兴弘光伏电力有限公司（以工商部门实际核准注册名称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人民币1,000万元，公司占股比例为46.00%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17年11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参股公司浙江兴弘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以5票通过，同意票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%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本项投资发生的交易额已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，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该投资事项生效尚需经过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手续。

（四）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本次对外投资涉及光伏电站相关领域。

（五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：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浙江兴弘光伏电力有限公司

注册资金：1,000万元

注册地：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钟埭街道九龙广场19幢201室(实际地址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)。

经营范围：光伏发电；太阳能发电设备的销售、安装、运维；太阳能组件、电池片、太阳能发电设配件的销售。(实际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准结果为准)。

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认缴出资额（元）	出资比例
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	人民币	4,600,000.00	46.00%
喻飞建	人民币	500,000.00	5.00%
陆铁吾	人民币	900,000.00	9.00%
韦成超	人民币	1,400,000.00	14.00%
沈东梅	人民币	900,000.00	9.00%
张建华	人民币	1,700,000.00	17.00%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为开拓光伏电站相关业务，优化公司战略布局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慎重决定，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，风险可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从长远发展来看，本次投资有助于开拓公司光伏电站领域的市场，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具有积极作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辉弘光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21日